

证券代码：839761

证券简称：隽秀生物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孝敏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举手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的《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0）。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